

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

活動中心羽球暨籃球場（115 年 4 月至 6 月）開放租借說明事項

一、活動中心羽球、籃球場開放時間（如下表）：

星期	時段	可使用日期	備註
星期一	19：00-21：00	4 月：13、20、27 5 月：4、11、18、25 6 月：1、8、22、29 共計 11 次	<p>一、下述時間不開放租借： 4/3(五)-4/6(一)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連假。 4/19(日)下午社區活動。 5/1(五)勞動節。 5/9(六)上午母親節慶祝活動。 5/16(六)上午辦理臺北市教師甄試。 6/6(六)國樂團成果發表會。 6/15(一)畢業典禮場佈。 6/19(五)端午節。</p> <p>二、羽球場：每一時段 2 小時，包含【入場架設球網】及【離場收拾】之時間。</p> <p>三、籃球場：每一時段 2 小時，包含【入場升降球架】及【離場收拾】之時間；升降球架洽請警衛室操作。</p> <p>四、<u>得於不影響前場次使用下，於申請時段前 10 分鐘入校；屆時後 10 分鐘內出校。</u></p>
星期二	19：00-21：00	4 月：7、14、21、28 5 月：5、12、19、26 6 月：2、9、16、23、30 共計 13 次	
星期三	19：00-21：00	4 月：1、8、15、22、29 5 月：6、13、20、27 6 月：3、10、17、24 共計 13 次	
星期四	19：00-21：00	4 月：2、9、16、23、30 5 月：8、15、22、29 6 月：4、11、18、25 共計 13 次	
星期五	19：00-21：00	4 月：10、17、24 5 月：8、15、22、29 6 月：5、12、26 共計 10 次	
星期六	08：30-10：30	4 月：11、18、25	
	10：30-12：30	5 月：2、(9)、(16)、23、30 6 月：13、20、27	
	13：30-15：30	13:30 及 15:30 兩時段，共計 11 次	
	15：30-17：30	08:30 及 10:30 兩時段，共計 9 次	
星期日	08：30-10：30 (校隊集訓時間不外借)	4 月：12、(19)、26	
	10：30-12：30	5 月：3、10、17、24、31 6 月：7、14、21、28	
	13：30-15：30	13:30 及 15:30 兩時段，共計 11 次	
	15：30-17：30	08:30 及 10:30 兩時段，共計 12 次	

二、申請表件及方式：

(一)申請表件：場地租借請填寫【場地使用申請表件 1-3】，並詳閱本說明及申請表件，確認遵守事項後提出申請。

(二)申請方式：

- 1.羽球、籃球場：採網路登記、電腦抽籤方式，開放網路登記時間：115年3月12日(四)上午08:30至115年3月13日(五)16:00止。
- 2.大、小樂齡教室：詳附件2之《附表：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收費基準表》，請於預計借用日前7個工作天提出紙本申請。
- 3.詳情請洽總務處錢主任，02-27851376 分機 151。

三、場地租借使用費：

- (一)羽球場：以2小時為1收費單位，為樽節校園用電量及電費支出，需全場租用4面球場，每1收費單位共2,200元。
- (二)籃球場：以2小時為1收費單位，需全場租用，合計每1收費單位共2,200元。
- (三)大、小樂齡教室：詳附件2之《附表：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收費基準表》。
- (四)如因學校後續場地規劃安排、活動需求、天然災害或重大疫情等情形，得通知申請人/團體停止租借並退還使用費。

四、場地租借保證金：每時段5,000元。

五、申請注意事項：

(一)相關防疫措施如下：

- 1.除飲水以外，禁止飲食。
- 2.羽球網、球具請自備，不共用，本校不提供。

(二)**羽球場/籃球場網路登記及電腦抽籤注意事項：**

- 1.網路線上登記時間為115年3月12日(四)上午08:30至115年3月13日(五)16:00止。
- 2.每人僅限登記一個時段(以身分證號碼作為識別依據)，同一人同一時段登記多次僅視為同一筆登記。若同一人登記多個時段，則視為資格不符、取消資格。
- 3.申請人身分證號碼及姓名請務必填寫正確，中籤之申請人將進行身分資料正本核對，身分證件資料與填寫資料不符者將視為資格不符、取消資格。
- 4.線上登記表單聯絡資料欄位請留可以確實聯絡到申請人之資料，填寫錯誤導致無法通知相關資訊請自行負責。
- 5.本校預計於115年3月20日(五)上午10:00進行線上抽籤作業，抽出正取及備取各1名，並於當日公告正取及備取名單，抽籤直播連結將另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- 6.中籤之申請者請於115年3月23日(一)08:30-15:30前到校完成身分資料正本核對、申請書填寫及繳費作業，逾期視同放棄，由備取遞補。

(三)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學校得停止租借，其所繳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，並自停租之日起1年內不受理其申請；如有發生違法行為，由申請人負完全責任：

- 1.活動內容與原申請使用內容不符。
- 2.違反「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辦法」相關規定。

3. 將場地之全部或一部轉讓他人使用。
4. 以身心障礙團體申請並享有減收費用優惠，實際使用者非身心障礙人士。
5. 妨害公務或有故意破壞公物之行為。
6. 未遵期繳納使用費、保證金或其他費用。
7. 有非經許可之營業行為或將所借場地加價租借他人等圖利行為。
8. 有使用火把、爆竹、煙火或其他危險物品之行為。
9. 活動內容對於他人健康或建築物安全或學校設施有危害之虞。
10. 其他致生學校損害之行為。
11. 其他本校基於場地管理及校園門禁安全而不遵守學校指示之行為。
12. 其他違反法令或公序良俗之情事。
13. 於場地內飲食（飲水除外），並將垃圾棄置場地及校園，經勸阻無效。

附表：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收費基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

活動中心、樂齡教室、樂齡中心收費金額（以 2 小時為一收費單位）			
棟別	場地名稱	場地使用費	其他使用費
四維樓	活動中心 (200 坪以上未滿 350 坪)	1,350 元	1. 冷氣空調費用：1800 元 2. 水電照明費用：250 元
四維樓	活動中心羽球場、籃球場 (200 坪以上未滿 350 坪)	2,200 元	不含冷氣空調
仁愛樓	樂齡教室（大樂齡） (未滿 200 坪)	800 元	1. 冷氣空調費用：303 元 2. 照明費用：150 元 3. 電腦、單槍投影設備及麥克風使用費：500 元
仁愛樓	樂齡中心（小樂齡） (未滿 200 坪)	800 元	1. 冷氣空調費用：121 元 2. 照明費用：100 元 3. 電腦、單槍投影設備及麥克風使用費：500 元